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 180 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

编制日期：2020 年 3 月

生态环境部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 180 吨建设项目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关于取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行政许可事项后续相关工作要求的公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特对报批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 18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1UWJRXW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18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赵岚（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7354443507440050，信用编号 BH000024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张嘉怡 （信用编号 BH000041 ）、_____（信用编号_____）、（信用编号_____）（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打印编号：1583205471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g80w4
建设项目名称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180吨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2_030印刷厂；磁材料制品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0704MA53YBLX8K
法定代表人（签章）	[redacted]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1UWJRXW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岚	07354443507440050	BH00002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嘉怡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和建议	BH000041	张嘉怡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6704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440703257841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7354443507440050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赵[illegible]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9年08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05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7 年08 月14 日

Issued on

打印...

人员参保历史查询

单位参保号	711900427622	单位名称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号	440711197908105429	个人姓名	赵岚
性别	女	身份证	440711197908105429

（1）

查询专用章

江门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记录

缴费记录类型	局名	单位参保号	单位名称	开始年月	截止年月	月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纳工资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202	200206	5	1137.15	324.90	1083.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207	200207	1	222.60	63.60	1060.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208	200210	3	910.35	260.10	1445.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211	200307	9	2601.00	910.35	1445.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308	200311	4	1156.00	462.40	1445.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312	200401	2	539.60	215.84	1349.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402	200406	5	1349.00	539.60	1349.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407	200508	14	4250.54	1700.30	1518.07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509	200606	10	1581.20	632.50	790.6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607	200706	12	1791.00	795.96	829.14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707	200806	12	2193.00	1032.00	1075.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807	200906	12	2312.40	1088.16	1133.5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907	201008	14	2750.16	1294.16	1155.5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009	201101	5	948.80	474.40	1186.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102	201106	5	1042.40	521.20	1303.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107	201302	20	5145.00	2744.00	1715.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303	201406	16	4116.00	2195.20	1715.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407	201412	6	1668.42	1026.72	2139.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501	201506	6	1878.24	1155.84	2408.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507	201609	15	5089.50	3132.00	2610.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610	201706	9	3400.02	2092.32	2906.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707	201712	6	2091.96	1287.36	2682.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801	201806	6	2266.68	1394.88	2906.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807	201906	12	4836.00	2976.00	3100.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907	201907	1	438.88	270.08	3376.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711900427622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201908	202002	7	3072.16	1890.56	3376.00
					合计	217	58788.06	30480.43	

打印流水号：wi51217320　　打印时间：2020-02-27 14:45

可登录 http://wssb.jiangmen.cn/PrintVerify.aspx 进行验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1UWJRXW

营业执照

（副　本）（副本号：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岚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环保工程，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环境监理，环境治理技术信息咨询，土壤环境评估与修复；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境检测；清洁生产技术咨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销售：环保设备及其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1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区篁庄大道西10号6幢301室3-320，321

登记机关

2019 年 12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终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0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6
三、环境质量状况.....8
四、评价适用标准.....13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16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20
七、环境影响分析.....21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33
九、结论与建议.....34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至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位置图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域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区域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区域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地生态分级控制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地污水厂纳污范围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
附件 3　江门市礼乐分区规划图（2003-2020）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租赁合同
附件 6　玫瑰红染料 MSDS
附件 7　引用的监测报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 180 吨建设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td><td>联 系 人</td><td colspan="2"></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 7 号厂房</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td><td>传 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52900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 7 号厂房</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改扩建☐ 技改☐</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C231 印刷</td></tr>
<tr><td>占地面积（m^2）</td><td colspan="2">500</td><td>建筑面积(m^2)</td><td colspan="2">500</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5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10</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20%</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预计投产日期</td><td colspan="3"></td></tr>
</table>

一、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 180 吨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 7 号厂房（地理坐标为北纬 22.539196°，东经 113.100595°，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本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主要从事纸制品加工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纸制品 180 吨，项目占地面积为 500m^2，建筑面积为 500m^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须执行环境影响审批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30 印刷厂 ”类别，本项目应做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立即组织评价人员收集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

政策、导则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18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工程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50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为500m^2，总建筑面积500m^2。本项目厂房已建成，不存在施工期污染。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如下表1-1所示。

表1-1　项目工程内容一览表

<table>
<tr><th>工程类别</th><th colspan="2">单项工程名称</th><th colspan="2">工程规模</th></tr>
<tr><td>主体工程</td><td colspan="2">生产车间</td><td colspan="2">包括印刷区、切纸区，主要从事纸制品的加工生产（约250m^3）</td></tr>
<tr><td rowspan="3">辅助工程</td><td colspan="2">仓库</td><td colspan="2">存放原材料及成品，位于车间内（约195m^3）</td></tr>
<tr><td colspan="2">小仓库</td><td colspan="2">配制玫瑰红染料（约5m^3）</td></tr>
<tr><td colspan="2">办公区</td><td colspan="2">办公室（约50m^3）</td></tr>
<tr><td rowspan="2">公用工程</td><td colspan="2">供水系统</td><td colspan="2">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均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td></tr>
<tr><td colspan="2">供电系统</td><td>市供电系统供给</td><td>年用电量8万度</td></tr>
<tr><td rowspan="3">环保工程</td><td rowspan="2">废水治理工程</td><td>生活污水</td><td colspan="2">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62t/a，项目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达标后，排入武东内河，汇入礼乐河；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尾</td></tr>
<tr><td colspan="2">噪声治理工程</td><td colspan="2">合理调整设备布置，主要生产设备安装隔震垫，采用隔声、距离衰减等治理措施</td></tr>
<tr><td colspan="2">固废治理工程</td><td colspan="2">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填埋</td></tr>
</table>

3、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详见下表1-2。

表1-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年产量
1	纸制品	180吨

4、主要设备、数量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详见表1-3。

表1-3　主要设备及数量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工艺
1	对开单色烫金印刷机	HFYSJ-010	9	烫金、印刷
2	切纸机	HFQZJ-013	3	裁切、分切

5、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化学品理化性质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1	纸制品	卷筒纸	180 吨
2		电化铝箔	4500 卷
3		PE 薄膜	14 吨
4		玫瑰红染料粉	0.1 吨

玫瑰红染料粉：主要成份为碱性玫瑰精，一般又叫罗丹明 B。由间羟基二乙基苯胺与邻苯二甲酐缩合制得，其性状为红紫色粉末。易溶于水成玫瑰红溶液，颜色鲜艳美观。熔点为 210°C-211°C。

6、劳动定员和生产天数

（1）工作制度：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工作制为一班制。

（2）劳动定员：项目职工人数为 15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

7、能源

项目水、电消耗情况见下表1-5。

表1-5　水、电消耗情况

水电能源		单位	数量	来源
新鲜水	生产	吨/年	0.9	市政自来水
	生活	吨/年	180	
	合计	吨/年	180.9	
电	生产	万度/年	7	市电网
	生活	万度/年	1	
	合计	万度/年	8	

二、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准入和禁止准入类。故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2）规划相符性

根据《江门市礼乐分区规划图（2003-2020 年）》，项目所在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所有人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村民委员会同意租赁该地块给本项目经营生产，选址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3）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项目不产生废气，对周围的环境没有影响。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属于 2 类功能区。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噪声经隔音降噪等措施综合治理后，厂界周围噪声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2 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很小。

项目主要外排的废水为生活污水，项目属于东郊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但目前管网建设未完善，因此排放的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达标后，排入武东内河，最后汇入礼乐河；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江门水道，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经分析，项目的运营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污染影响，项目建设符合区域规划及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4）“三线一单”相符性

本工程对比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6。

表 1-6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表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本工程在所在区域位于优化开发建设区，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本工程所在区域大气、声、水环境符合相应质量标准要求。项目污染物排放不会的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工程建成后采用电能，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	符合

由上表可见，本工程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三、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与主要环境问题：

1、项目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 7 号厂房，项目东面为武东内河，西面和北面均为农田，南面为厂房。根据项目选址的四至情况，项目所在地周围的现有污染源为项目周边企业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自然资源等):

1、地理位置

江门市江海区位于广东省中南部，西江下游、珠江三角洲西侧，在北纬 22°29′39″至 22°36′25″，东经 113°05′50″至 113°11′09″之间，东隔西江与中山市相望，北靠蓬江区，西面和南面与新会区相连。

2、地质地貌

江门市江海区境内地势较平坦，除了北部有丘陵山地外，大部分为三角洲冲积平原。全境河道纵横交错。西江流经江海区北部和东部边境，江门河从东北向西南流经江海区北部和西部边境。地质情况较简单，为第四纪全新统，属三角洲海陆混合相沉积，侵入岩有分布于滘头—白水带—南大岗一带的加里东期混合花岗岩和分布于外海马山一带的黑云母花岗岩。低山丘陵地为赤红壤，围田区为近代河流冲积层，高地发育成潮沙土，低地发育成水稻土，土壤肥沃。

3、气候气象

江门市区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多年平均气温 22.2 ℃；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9.5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

4、河流水文

江海区境内河道纵横交错，河水主要来自西江和江门河，还有境内的地表径流，并受从磨刀门和崖门上朔的南海潮波影响，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潮。西江水主要从金溪闸、石咀闸、横沥闸、横海南闸和石洲闸分别流入金溪河、下街冲、横沥河、中路河和石洲河。中路河向北在外海直冲村前进桥与横沥河汇合，向南通过二冲河与石洲河相连；江门河水从滘头三元闸流入小海河，流经固步闸进入麻园河；龙溪河与麻园河在马鬃沙头汇合进入马鬃沙河。

5、土壤植被

江海区的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建设项目所属环境功能区详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所属功能区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功能区分类
1	环境空气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礼乐河、江门水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参照已审批的《江门市精美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精密机械、汽车配件以及玻璃制品制造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海环审[2017]17 号 2017.10.20）武东内河执行《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函[2011]29 号）V类标准
3	地下水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粤办函[2009]459 号)，珠江三角洲不宜开采区代码 H074407003U01），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V类标准
4	环境噪声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属 2 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5	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6	风景名胜保护区	否
7	水库库区	否
8	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9	两控区	是（酸雨控制区）
10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否
11	城市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否（截污管网建成之后是，东郊污水厂）

备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114、印刷、文教、体育、娱乐用品制造；磁材料制品”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网址：http://www.jiangmen.gov.cn/szdwzt/sthjj/hjzl/ndhjzkgb/201903/t20190306_1841107.html）中2018年度中江海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数据详见下表3-2。

表3-2 江海区年度空气质量公布　　单位：ug/m³

项目	污染物	SO_2	NO_2	PM_{10}	$PM_{2.5}$	CO	O_3
	指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日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日最大8小时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监测值		10	32	54	31	1200	147
标准值		60	40	70	35	4000	160
占标率		16.67%	80.00%	77.14%	88.57%	30.00%	91.8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各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表明项目所在区域江海区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考虑江门市其他区市环境空气质量存在一定的超标现象，为改善环境质量，江门市已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年）》，通过调整产业结构、优化工业布局；优化能源结构，提高清洁能源使用率；强化环境监管，加大工业园减排力度；调整运输结构，强化移动原污染防治；加强精细化管理，深化面源污染治理；强化能力建设，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完善环境管理政策等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实行区域内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环境空气质量指标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达标排放，纳污水体为武东内河，参照已审批的《江门市精美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精密机械、汽车配件以及玻璃制品制造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海环审[2017]17号2017.10.20），武动内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标准。参考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

01 月 14 日对武东内河的监测，参考监测断面 W1 为离本项目排污口约 200m，监测断面 W1 位于本项目排污口的上游（距离沿武东内河流向计算），监测指标包括水温、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溶解氧、氨氮、总磷、总氮、粪大肠菌群、挥发酚共 11 项目。监测报告见附件，监测数据见表 3-3，所有检测的指标均达标，武东内河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V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表3-3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单位：mg/L（pH除外）

断面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V类标准	达标情况
W1	pH	7.24	6~9	达标
	水温	22.0	/	/
	悬浮物	40	≤15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38	≤4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9.4	≤10	达标
	溶解氧	2.6	≥2	达标
	总磷	0.38	≤0.4	达标
	总氮	1.90	≤2.0	达标
	挥发酚	未检出	≤0.1	达标
	氨氮	1.34	≤2.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3.50×10^4	≤40000	达标

项目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后，排入东郊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附近水体为江门水道，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江门水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水质标准 IV 类水质标准。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 2019 年 11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江门水道水质状况如下表 3-4。

表 3-4　2019 年 11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江门水道）

行政区	所在河流	考核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现状	主要污染物及超标倍数
新会区	江门水道	大洞桥	IV	III	--

根据现有公布的数据，江门水道水质现状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限值要求，水质情况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调整方案》，本项目所在区域属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根据 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 61.46 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边植被为人工植被，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水环境保护目标

确保武东内河、礼乐河以及江门水道的水质在本项目建成后不受明显的影响，使武东内河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礼乐河、江门水道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建设项目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功能区的要求；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本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使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项目所在区域内生态环境现状质量，不进行破坏生态物种的活动，使项目的生态区域能维持和保护自然环境和生态系统的现状和动态的平衡。

5、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本项目四周环境敏感点见表 3-6。

表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X	Y					
新华村、新兴村、新丰村、新创村、武东村、镇龙村、跨龙村	656	700	居民	约 12000 人	大气环境二类区	西南面	约 540m
礼乐中心小学	445	1000	学生	约 1200 人		西南面	约 1110m
礼乐中学	1573	15	学生	约 800 人		西南面	约 1500m
新民村	1650	878	居民	约 4000 人		西北面	约 1820m
江门第一中学	1250	1590	学生	约 800 人		东北面	约 1890m
新民小学	1959	854	学生	约 900 人		西北面	约 1946 米
文昌沙	1532	1733	居民	约 3500 人		西北面	约 2400m
武东内河	--	--	河流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	东面	约 14 米
礼乐河	--	--	河流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东面	约 230 米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武东内河和礼乐河、江门水道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和 IV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IV 类标准	V 类标准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标准限值悬浮物选用国家环保局《环境质量报告书编写技术规定》的推荐值	pH 值	6～9	6～9
		DO	≥3 mg/L	≥2 mg/L
		COD_{Mn}	≤10 mg/L	≤15 mg/L
		COD_{cr}	≤30 mg/L	≤40 mg/L
		BOD_5	≤6 mg/L	≤10 mg/L
		SS	≤150 mg/L	≤150 mg/L
		氨氮	≤1.5 mg/L	≤2.0 mg/L
		总磷	≤0.3 mg/L	≤0.4 mg/L
		石油类	≤1.5 mg/L	≤1.0 mg/L
		LAS	≥0.3 mg/L	≤0.3 mg/L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非甲烷总烃限值，具体指标详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单位
1	二氧化硫（SO_2）	年平均值	60	μg/m³
		24 小时平均值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二氧化氮(NO_2)	年平均值	40	μg/m³
		24 小时平均值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可吸入颗粒物（PM_{10}）	年平均值	70	μg/m³
		24 小时平均值	150	
4	$PM_{2.5}$	年平均	35	μg/m³
		24 小时平均	75	
5	非甲烷总烃	半小时平均	5000	μg/m³
		24 小时平均	2000	

环

3、声环境执行国家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详见

境质量标准	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类 别** / **昼间（6:00～22:00）** / **夜间（22:00～6:00）** 2 / 60dB(A) / 50dB(A)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武东内河，最后汇入礼乐河；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进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具体标准值见表 4-5

表 4-5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COD_{Cr}	BOD_5	SS	氨氮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90	20	60	10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2、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烫金工序产生的少量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厂区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4-6 烫金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源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监控点	mg/m^3
烫金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	/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10

污染

	37822-2019）中表A.1厂区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	/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0

物排放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4-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噪声限值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4、固体废弃物污染物控制标准

固体废物管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 年修正）执行。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令）；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 8 月 1 日实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令），同时执行《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标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2t/a; COD_{cr} 排放量为 0.016t/a; NH_3-N 排放量为 0.002t/a，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达标后，排入武东内河，最后汇入礼乐河；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2t/a，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厂处理，尾水排入江门水道。生活污水无需申请总量。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本项目建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总量指标：0.005t/a（无组织）。

最终总量控制指标由环保局确定。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项目在现有的厂房进行建设，施工产生的影响已基本消除，无遗留性环境影响，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进行评价。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从事纸制品的加工生产，其工艺流程及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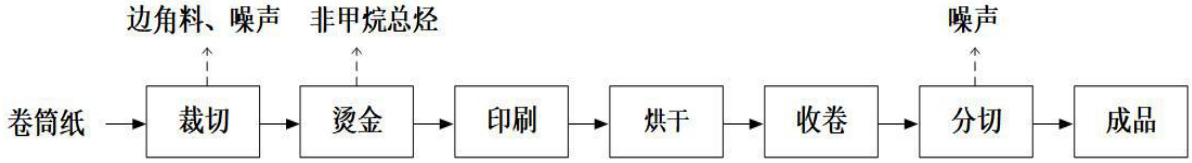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裁切：将外购的卷筒纸、铝箔、PE 薄膜按客户要求进行裁切。

烫金：本项目烫金工作温度为 80-100℃，烫金就是借助一定的压力和温度，运用装在烫印机上的模版，使印刷品和烫印版在短时间内合压，将金属箔或彩色颜料箔按烫印模版的图文要求转印到被烫材料表面的加工工艺。

印刷：卷筒纸经烫金后着色印刷，印刷规格统一为方形。（由于产品对印刷外观、质感、色泽饱和度要求不高，染料主要用途为着色，染粉为粉状需通过添加自来水配制，比例为 1：9，配制位置为小仓库）

烘干：印刷后的纸品利用印刷机配套的电发热丝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为80°C）。

收卷：将烘干后的纸品进行收卷。

分切：将收卷后的纸品按照一定的尺寸进行分切。

主要污染工序：

一、产污环节分析

1、施工期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建设，不存在土建施工，只进行设备设施的安装和调试，

基本无污染物产生，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2、运营期产污环节分析

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废气：烫金工序在对 PE 薄膜进行热压时，会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本项目印刷工序采用的是水性染料粉，主要成分为罗丹明 B，分子式为 $C_{28}H_{31}ClN_2O_3$，根据其成分组成，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不产生废气。

噪声：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设备噪声。

固体废物：项目的固废主要为裁切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废铝箔、废 PE 薄膜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二、污染源强分析

1、水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与染料粉混合的生产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其中与染料粉混合的生产用水在生产过程中全部会消耗完，无需外排。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 计算，项目年工作 300 天，生活用水量为 0.6m^3/d（180m^3/a），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90%计算，则排放量约为 162m^3/a。

项目属于东郊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但目前管网建设未完善，因此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武东内河，最后汇入礼乐河；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江门水道。

参考《广东省第三产业排污系数（第一批）》（粤环[2003]181 号）并类比当地居民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产排情况，本项目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_5、NH_3-N、SS，污水水质见表 5-2。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见表 5-1，废水产排情况见表 5-2。

表 5-1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表 **单位：t/a**

工序	用水			损耗	排水		备注
	新鲜水	回用水	循环水		产生量	排放量	
印刷	0.9	--	--	0.9	--	--	全部损耗，无需外排
生活用水	180	--	--	18	162	162	--
合计	180.9	--	--	18.9	162	162	生活污水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武东内河

表 5-2 废水产排污情况

时段	污染物	废水量	CODcr	BOD_5	SS	NH_3-N
生活污水	产生浓度(mg/L)	162t/a	250	150	150	20
	产生量（t/a）		0.041	0.024	0.024	0.003
	排放浓度(mg/L)		90	20	60	10
	排放量（t/a）		0.016	0.003	0.010	0.002

2、大气污染源分析

烫金工序在对 PE 薄膜进行热压时，会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参照《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公式的塑料加工废气排放系数，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树脂原料，项目 PE 薄膜总用量为 14t/a。则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0.005t/a（0.002kg/h）。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由于非甲烷总烃的初始排放速率为 0.002kg/h（小于 3kg/h），产生量较小，因此建设单位通过加强车间通风，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

项目产生噪声的主要设备为印刷机、切纸机，产生的源强约为 60-75dB（A）。

4、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裁切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废铝箔、废 PE 薄膜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1）边角料

项目裁切过程会产生边角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2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处理。

（2）废 PE 薄膜

项目裁切工序会产生废 PE 薄膜，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 PE 薄膜产生量为 2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处理。

（3）废铝箔

项目裁切工序会产生废铝箔，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铝箔产生量为 0.01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处理。

（4）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15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则项目生活垃圾产商量按每人 0.5kg/d 计算，项目年工作 300 天，则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约 2.25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表 5-4 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表

污染物类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		排放	
				产生量（t/a）	产生浓度（mg/m³）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³）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162t/a）	CODcr	0.041	250	0.016	90
			BOD_5	0.024	150	0.003	20
			SS	0.024	150	0.010	60
			氨氮	0.003	20	0.002	10
废气	烫金	非甲烷总烃		0.005	--	0.005	--
固体废物	裁切	边角料		12	--	0	--
		废 PE 薄膜		2	--	0	--
		废铝箔		0.01	--	0	--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	--	0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162m³/a）	COD_{cr}	250mg/L，0.041t/a	90mg/L，0.016t/a
		BOD_5	150mg/L，0.024t/a	20mg/L，0.003t/a
		SS	150mg/L，0.024t/a	60mg/L，0.010t/a
		氨氮	20mg/L，0.003t/a	10mg/L，0.002t/a
大气污染物	烫金工序	非甲烷总烃	0.005t/a	0.005t/a
噪声	机械设备	噪声	60～75dB（A）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t/a	0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12t/a	0
		废 PE 薄膜	2t/a	0
		废铝箔	0.01t/a	0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量少，而且不存在对土壤、植被等造成危害的污染物，因此项目正常营运对生态基本没有影响。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建设，施工期只进行简单的设备安装和调试，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_5、SS 和氨氮。

项目属于东郊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但目前管网建设未完善，因此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进行处理达标后排入武东内河，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的废水治理工艺流程如图 7-1 所示；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江门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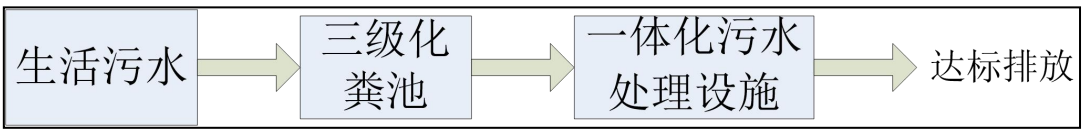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废水治理工艺

①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按照建设项目的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的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表7-2。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的等级判定参数见7-1，判定结果为三级A。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m^3/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表7-2 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的等级判定结果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排放方式		直接排放
水环境保护目标	是否涉及保护目标	否
	保护目标	/
等级判定结果		**三级A**

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属于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A，项目需定量预测建设项目水环境影响。考虑武东内河为小河，项目废水排放后基本均匀混合，故拟采用零维模型。

武东内河水文参数：平均宽度 16m，水深 1.8m，流速 0.16m/s，流量 3.46t/s。本项目污水排放量为 0.54t/d，8 小时连续排放，约 0.000019t/s。预测因子选取 CODcr。预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废水排放预测结果

预测因子	废水排放浓度（mg/L）	废水排放量（t/s）	武东内河背景浓度（mg/L）	武东内河流量（t/s）	叠加后浓度（mg/L）	排放标准（mg/L）	是否超标
COD_{cr}	90	0.000019	38	3.46	38.0003	90	否

经预测，项目废水排放后武东内河污染物浓度增量极少，叠加浓度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标准，故项目废水排放对受纳河流武东内河影响较小。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废水排放情况汇总：

表7-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氨氮	武东内河	间断	TW001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进行处理	W1	是	企业总排口

表 7-5 废水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m^3/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受纳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经度	纬度					名称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经度	纬度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E113.100647°	N22.539421°	0.0162	武东内河	间断	--	武东内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	113.100795°	22.539476°

表 7-6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_{Cr}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90
		BOD_5		20
		SS		60
		氨氮		10

表7-7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W1	COD_{Cr}	90	0.000052	0.016
		BOD_5	20	0.000011	0.003
		SS	60	0.000032	0.010
		氨氮	10	0.000005	0.00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_{Cr}			0.016
		BOD_5			0.003
		SS			0.010
		氨氮			0.002

②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水环境影响分析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的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表7-8。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的等级判定参数见7-9，判定结果为三级B。

表 7-8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m^3/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表7-9 项目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的等级判定结果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生活污水）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水环境保护目标	是否涉及保护目标	否
	保护目标	/
等级判定结果		三级B

截污管网建成之后废水排放情况汇总：

表7-1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_{Cr}、	东郊污水	间断	/	一体化污水处	员工生活污水	WS-01	是	企业总排

	BOD_5、SS、氨氮	处理厂			理设施	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进行处理			

表 7-1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m^3/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WS-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E113.076707°	N22.508469°	0.0162	东郊污水处理厂	间断	--	东郊污水处理厂	COD_{Cr}	60
									BOD_5	20
									SS	20
									氨氮	8

表 7-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WS-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_{Cr}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50
		BOD_5		150
		SS		150
		氨氮		20

表7-1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WS-01	COD_{Cr}	90	0.000052	0.016
		BOD_5	20	0.000011	0.003
		SS	60	0.000032	0.010
		氨氮	10	0.000005	0.00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_{Cr}			0.016
		BOD_5			0.003
		SS			0.010

	氨氮	0.002

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生活污水排放影响分析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2m^3/a，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处理。

东郊污水厂（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地处江门市新会区会城镇东甲村闪窖口。目前，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建成运行两期污水处理项目，三期污水处理项目还未建成；其中一期项目处理规模 4 万吨/天，二期项目处理规模 6 万吨/天，三期设计处理规模 5 万吨/天，总占地面积 85.8 亩。纳污面积 14 平方公里。

东郊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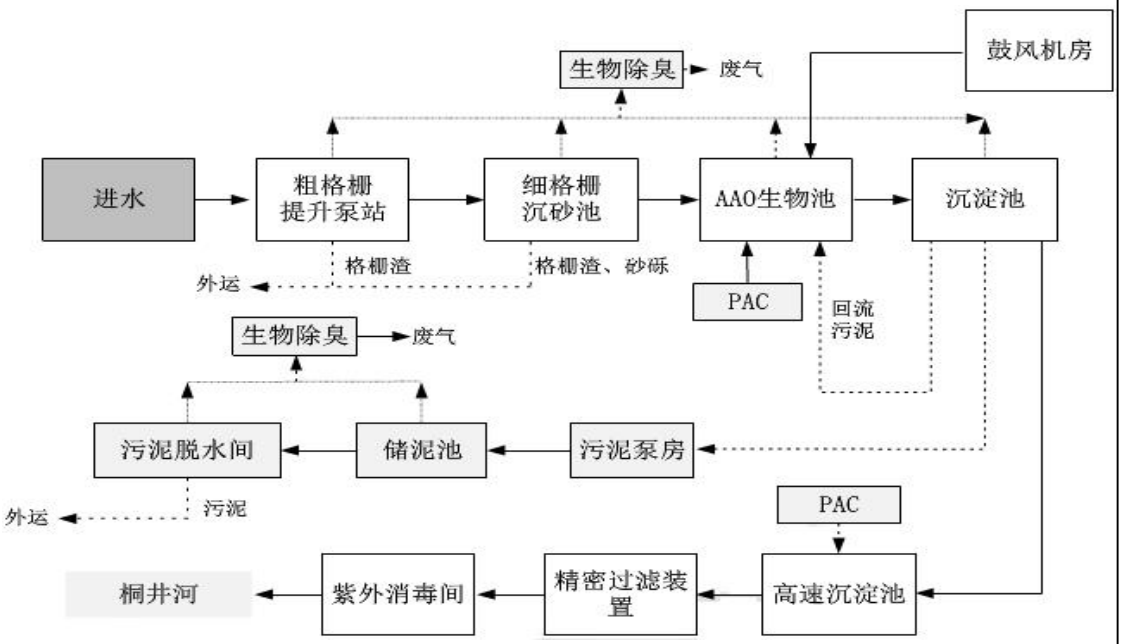

图 7-2 东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图

东郊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出水稳定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B 标准中较严者后排放。 目前东郊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污水处理量约为 10 万 m^3/d，待三期污水项目建成后，东郊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为 15 万 m^3/d，本项目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废水排放量为 0.54m^3/d，仅占污水厂污水处理能力的 0.00036%，因此东郊污水处理厂具有富余能力处理项目的废水。

通过以上分析可知，项目运营期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二、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污染物分析

烫金工序在对 PE 薄膜进行热压时，会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0.005t/a（0.002kg/h）。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由于非甲烷总烃的初始排放速率为 0.002kg/h（小于 3kg/h），产生量较小，因此建设单位通过加强车间通风，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2、大气污染物影响分析

（1）污染源参数

表 7-14　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面源)

面源（矩形）					
名称	长度m	宽度m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污染源排放速率（kg/h）
					非甲烷总烃
车间	28	21	4	2400	0.002

（2）项目参数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7-15。

表 7-15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50万
最高环境温度		38℃
最低环境温度		2℃
土地利用类型		工业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90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3）预测结果

项目预测结果见表 7-16。

表 7-16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	工艺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	
	预测质量浓度（μg/m³）	占标率（%）
10m	6.6271	0.33
16m	7.5423	0.38
25m	5.4690	0.27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7.5423	0.38
D10%	/	/

由上述分析结果可知，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占标率较低，预计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表7-1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μg/m³）	
项目厂房	烫金	非甲烷总烃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4000	0.005

根据估算模型，项目最大占标率为0.38%，因此项目为三级评价。根据预测，排放浓度没有超过《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厂区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7-18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	0.005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距离设备 1m 处产生的源强约为

60-75dB（A）。各设备噪声源强见表 7-19。

表 7-19　各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dB（A）	位置
1	对开单色烫金印刷机	9 台	65-70	车间
2	切纸机	3 台	65-75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方法，在用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噪声传播衰减有困难时，可用A声级计算噪声影响分析如下：

（1）设备全部开动时的噪声源强计算公式如下：

$$L_T = 10\ \lg(\sum_{i=1}^{n} 10^{0.1Li})$$

式中：

L_T—噪声源叠加 A 声级，dB(A)；

L_i—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dB(A)；

n—设备总台数。

计算结果：L_T=80.5dB(A)。

（2）点声源户外传播衰减计算的替代方法，在倍频带声压级测试有困难时，可用 A 声级计算：

$L_{A(r)}=LA_{(r0)}-(A_{div}+A_{bar}+A_{atm}+A_{exe})$

式中：

$L_{A(r)}$—距声源 r 处预测点声压级，dB(A)；

$L_{A(r0)}$—距声源 r_0 处的声源声压级，当 r_0=1m 时，即声源的声压级，dB(A)；

A_{div}—声波几何发散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A)；$A_{div}=20lg_{(r/r0)}$，当 r_0=1 时，$A_{div}=20lg_{(r)}$。

A_{bar}—遮挡物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A)；

A_{atm}—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A)；

A_{exe}—附加 A 声级衰减量，dB(A)。

建设单位为昼间生产，其昼间预测结果见表 7-20。

表 7-20　项目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	达标情况
东厂界	47.1	60	达标
南厂界	41.0	60	达标

西厂界	43.1	60	达标
北厂界	46.9	60	达标

经预测，项目厂界噪声项目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

企业拟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密闭空间内，远离厂界，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原料堆放区，利用绿化带及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防治措施

避免在生产时间打开门窗；通风机进风口和排风口安装消声器，避免噪声通过风道扩散；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必要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使。

④生产时间安排

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以减少噪声影响，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项目营运期区域声环境质量可维持在现有水平上，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裁切工序产生边角料、废铝箔、废 PE 薄膜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定点堆放并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处理。

（2）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定期对堆放点进行清洁、消毒。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五、环境风险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适用于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生产、使用、储存（包括使用管线输运）的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故（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发的事故）的环境风险评价。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产品、污染物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B、《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 30000.18-2013）》所列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化学品。因此，本评价不需要进行环境风险评价。

六、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中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所属的行业类别 C231 印刷，属于附录 A“其他行业”，对应IV类项目。

根据土壤导则 4.2.2 可知，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七、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污染防治的重要工作内容，是实现环保措施达到预期效果的有效保证，为各级环保部门做好环境监督管理，以便客观地评估其项目营运时对环境的影响，确认其环保措施的有效性或改进的必要性。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7-21 环境污染物自行监测计划表

项目	内容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氨氮	每季度1次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截污管网建成之后《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废气	项目边界	非甲烷总烃	每季度1次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厂区VOCs无组织排

				放限值
噪声	项目边界	连续等效A声级	每季度1次、昼间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固废	临时堆存设施情况、处置情况	—	每天记录	符合环保要求

八、污染源排放清单

表 7-22 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污染物类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		排放	
				产生量（t/a）	产生浓度（mg/m³）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³）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162t/a）	CODcr	0.041	250	0.016	90
			BOD_5	0.024	150	0.003	20
			SS	0.024	150	0.010	60
			氨氮	0.003	20	0.002	10
废气	烫金	非甲烷总烃		0.005	--	0.005	--
固体废物	裁切	边角料		12	--	0	--
		废 PE 薄膜		2	--	0	--
		废箔铝		0.01	--	0	--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	--	0	--

九、项目三同时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情况详见表 7-23。

表 7-23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验收内容	要求
1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配套工程设备、生产线、产品方案	与本报告内容相符合
2	废水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处理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截污管网建成之后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3	噪声	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遮挡、采用基础减震等措施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可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利用的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对一般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氨氮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截污管网建成之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	烫金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厂区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噪声	机械设备	噪声	采取减振、隔声等综合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弃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收集桶，统一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符合相关环保要求
	裁切	边角料	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处理	符合相关环保要求
		废 PE 薄膜		
		废铝箔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1、做好项目周边的绿化工作，达到净化大气环境、滞尘降噪的效果。

2、做好废气的处理工作，保证设施的正常运行。

3、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杜绝二次污染。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并搞好厂区周围的绿化、美化。本项目的投产对附近的生态环境要素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无明显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 180 吨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 7 号厂房（地理坐标为北纬 22.539196°，东经 113.100595°，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本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主要从事纸制品加工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纸制品 180 吨，项目占地面积为 500m^2，建筑面积为 500m^2。

2、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准入和禁止准入类。故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根据《江门市礼乐分区规划（2003-2020 年）》，项目所在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所有人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村民委员会同意租赁该地块给本项目经营生产，选址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3）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对本项目的工程分析可知，建设单位已在厂房布置上作好规划，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将办公区和生产区分开，并搞好区内绿化、美化，同时做好各车间、部门内的空气流通，减少室内污染，提高工人工作环境质量。

项目将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利用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综上所述，项目的厂内平面布局基本合理。

3、环境质量现状

(1)水环境质量现状：由监测数据可知，所有检测的指标均达标，武东内河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V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江门水道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项目所在区

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说明江海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3)声环境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4、营运期影响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主要外排的废水为生活污水，项目属于东郊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但目前管网建设未完善，因此排放的生活污水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达标后，排入武东内河，最后汇入礼乐河；在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A/O 工艺，0.8 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江门水道，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烫金工序在对 PE 薄膜进行热压时，会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60~75dB（A）。项目通过采取优化布局、高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隔音和减振措施后厂界噪声贡献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的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

边角料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定期对堆放点进行清洁、消毒，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经过上述措施治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5、总量控制指标

①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截污管网建成之前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62t/a；COD_{cr}排放量为0.016t/a；NH_3-N排放量为0.002t/a，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处理达标后，排入武东内河，最后汇入礼乐河；截污管网建成之后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62t/a，经一体化处理设施（A/O工艺，0.8吨/日处理规模）处理后，排入东郊污水厂处理，尾水排入江门水道。生活污水无需申请总量。

②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本项目建议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总量指标：0.005t/a（无组织）。

最终总量控制指标由环保局确定。

6、建议

（1）厂方应加强操作过程的清洁生产，防止固体废物外排污染环境。

（2）应制订完善的规章制度，包括安全防火条例和应急计划等，加强有关人员的安全环保知识教育，增强员工环保意识，以保证岗位职责的明确性和提高应付突发事故的能力。

（3）项目应落实各项环保措施，较少运营中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尽量作到项目与周边生态环境的和谐统一。

（4）按规范做好运输、生产过程、包装等过程的卫生工作。

7、总结论

综上所述，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180吨新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建设单位必须认真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切实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提出的环保措施。

本项目的建设产生的污染物经有效处理后，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从环保的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table>
<tr><td colspan="2">审批意见：

公　章</td></tr>
<tr><td>经办人：</td><td>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至卫星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位置图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域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区域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区域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地生态分级控制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地污水厂纳污范围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 附件 3　江门市礼乐分区规划图（2003-2020）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租赁合同 附件 6　玫瑰红染料 MSDS 附件 7　引用的监测报告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table>
<tr><td colspan="2">工作内容</td><td colspan="4">自查项目</td></tr>
<tr><td rowspan="6">影响识别</td><td>影响类型</td><td colspan="4">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td></tr>
<tr><td>水环境保护目标</td><td colspan="4">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取水口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其他 □</td></tr>
<tr><td rowspan="2">影响途径</td><td colspan="2">水污染影响型</td><td colspan="2">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 colspan="2">直接排放 ☑；间接排放 □；其他 □</td><td colspan="2">水温 □；径流 □；水域面积 □</td></tr>
<tr><td>影响因子</td><td colspan="2">持久性污染物 □；有毒有害污染物 □；非持久性污染物 ☑；pH值 ☑；
热污染 □；富营养化 □；其他 □</td><td colspan="2">水温 □；水位（水深） □；流速 □；流量 □；其他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评价等级</td><td colspan="2">水污染影响型</td><td colspan="2">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 colspan="2">一级 □；二级 □；三级A ☑；三级B □</td><td colspan="2">一级 □；二级 □；三级 □</td></tr>
<tr><td rowspan="8">现状调查</td><td rowspan="2">区域污染源</td><td colspan="2">调查项目</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已建 ☑；在建 □；
拟建 □；其他 □</td><td>拟替代的污染源 □</td><td colspan="2">排污许可证 □；环评 □；
环保验收 □；既有实测 □；
现场监测 □；入河排放口数据 □；
其他 □</td></tr>
<tr><td rowspan="2">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td><td colspan="2">调查时期</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
冰封期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其他 □</td></tr>
<tr><td>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td><td colspan="4">未开发 ☑；开发量40%以下 □；开发量40%以上 □</td></tr>
<tr><td rowspan="2">水文情势调查</td><td colspan="2">调查时期</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
冰封期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td><td colspan="2">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其他 □</td></tr>
<tr><td rowspan="2">补充监测</td><td colspan="2">监测时期</td><td>监测因子</td><td>监测断面或点位</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
冰封期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td><td>PH、DO、COD_{cr}、BOD_5、氨氮、总磷、SS</td><td>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2）个</td></tr>
<tr><td rowspan="4">现状评价</td><td>评价范围</td><td colspan="4">河流：长度（1）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2</td></tr>
<tr><td>评价因子</td><td colspan="4"></td></tr>
<tr><td>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河流、湖库、河口：Ⅰ类 □；Ⅱ类 □；Ⅲ类 □；Ⅳ类 □；Ⅴ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td></tr>
<tr><td>评价时期</td><td colspan="4">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4">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td><td>达标区 ☑
不达标区 □</td></tr>
<tr><td rowspan="5">影响预测</td><td>预测范围</td><td colspan="5">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2</td></tr>
<tr><td>预测因子</td><td colspan="5"></td></tr>
<tr><td>预测时期</td><td colspan="5">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设计水文条件 □</td></tr>
<tr><td>预测情景</td><td colspan="5">建设期 □；生产运行期 □；服务期满后 □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td></tr>
<tr><td>预测方法</td><td colspan="5">数值解 □：解析解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其他 □</td></tr>
<tr><td rowspan="8">影响评价</td><td>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td><td colspan="5">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替代削减源 □</td></tr>
<tr><td>水环境影响评价</td><td colspan="5">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td></tr>
<tr><td rowspan="5">污染源排放量核算</td><td>污染物名称</td><td colspan="2">排放量/（t/a）</td><td colspan="2">排放浓度/（mg/L）</td></tr>
<tr><td>COD_{cr}</td><td colspan="2">0.016</td><td colspan="2">90</td></tr>
<tr><td>BOD_5</td><td colspan="2">0.003</td><td colspan="2">20</td></tr>
<tr><td>SS</td><td colspan="2">0.010</td><td colspan="2">60</td></tr>
<tr><td>氨氮</td><td colspan="2">0.002</td><td colspan="2">10</td></tr>
<tr><td rowspan="2">替代源排放情况</td><td>污染源名称</td><td>排污许可证编号</td><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量/（t/a）</td><td>排放浓度/（mg/L）</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流量确定</td><td colspan="5">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3/s；鱼类繁殖期（）m^3/s；其他（）m^3/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td></tr>
<tr><td>防治</td><td>环保措施</td><td colspan="5">污水处理设施 ☑；水文减缓设施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其他 □</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5">措施</td><td rowspan="4">监测计划</td><td>/</td><td>环境质量</td><td>污染源</td></tr>
<tr><td>监测方式</td><td>手动 □；自动 □；无监测 ☑</td><td>手动 □；自动 □；无监测 ☑</td></tr>
<tr><td>监测点位</td><td></td><td></td></tr>
<tr><td>监测因子</td><td></td><td></td></tr>
<tr><td>污染物排放清单</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结论</td><td colspan="3">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td></tr>
<tr><td colspan="5">注：“ □”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td></tr>
</table>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table>
<tr><td colspan="2">工作内容</td><td colspan="7">自查项目</td></tr>
<tr><td rowspan="2">评价等级与范围</td><td>评价等级</td><td colspan="2">一级 □</td><td colspan="2">二级 □</td><td colspan="3">三级 ☑</td></tr>
<tr><td>评价范围</td><td colspan="2">边长=50km □</td><td colspan="2">边长 5～50km □</td><td colspan="3">边长=5 km □</td></tr>
<tr><td rowspan="2">评价因子</td><td>SO_2+NOx 排放量</td><td>≥ 2000t/a□</td><td colspan="3">500～2000t/a□</td><td colspan="3">＜500 t/a □</td></tr>
<tr><td>评价因子</td><td colspan="4">SO_2、NO_2、、PM_{10}、CO、$PM_{2.5}$ 和 O_3</td><td colspan="3">包括二次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td></tr>
<tr><td>评价标准</td><td>评价标准</td><td colspan="2">国家标准☑</td><td colspan="2">地方标准 □</td><td colspan="2">附录 D ☑</td><td>其他标准 □</td></tr>
<tr><td rowspan="4">现状评价</td><td>环境功能区</td><td colspan="2">一类区□</td><td colspan="2">二类区☑</td><td colspan="3">一类区和二类区□</td></tr>
<tr><td>评价基准年</td><td colspan="7">2018 年</td></tr>
<tr><td>环境空气质量
现状调查数据来源</td><td colspan="2">长期例行监测数据□</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td><td colspan="3">现状补充监测□</td></tr>
<tr><td>现状评价</td><td colspan="4">达标区☑</td><td colspan="3">不达标区□</td></tr>
<tr><td>污染源调查</td><td>调查内容</td><td colspan="2">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td><td colspan="2">拟替代的污染源□</td><td colspan="2">其他在建、拟建项目 污染源□</td><td>区域污染源□</td></tr>
<tr><td rowspan="9">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td><td>预测模型</td><td>AERMOD □</td><td>ADMS □</td><td>AUSTAL2000 □</td><td>EDMS/AEDT □</td><td>CALPUFF □</td><td>网格模型 □</td><td>其他□</td></tr>
<tr><td>预测范围</td><td colspan="2">边长≥ 50km□</td><td colspan="3">边长5～50km □</td><td colspan="2">边长 = 5 km□</td></tr>
<tr><td>预测因子</td><td colspan="4">预测因子 TSP</td><td colspan="3">包括二次 $PM_{2.5}$ □
不包括二次 $PM_{2.5}$ □</td></tr>
<tr><td>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td><td colspan="4">$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td></tr>
<tr><td rowspan="2">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td><td>一类区</td><td colspan="3">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标率＞10% □</td></tr>
<tr><td>二类区</td><td colspan="3">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标率＞30% □</td></tr>
<tr><td>非正常排放1h 浓度贡献值</td><td>非正常持续时长（ ）h</td><td colspan="3">C 本项目占标率≤100% □</td><td colspan="3">$C_{本项目}$占标率＞100%□</td></tr>
<tr><td>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td><td colspan="4">$C_{叠加}$达标 □</td><td colspan="3">$C_{叠加}$不达标□</td></tr>
<tr><td>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td><td colspan="4">k ≤-20% □</td><td colspan="3">k ＞-20% □</td></tr>
<tr><td rowspan="2">环监测计划</td><td>污染源监测</td><td colspan="3">监测因子：颗粒物、VOCs</td><td colspan="2">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td><td colspan="2">无监测□</td></tr>
<tr><td>环境质量监测</td><td colspan="3">监测因子：颗粒物、VOCs</td><td colspan="2">监测点位数（1）</td><td colspan="2">无监测□</td></tr>
<tr><td rowspan="3">评价结论</td><td>环境影响</td><td colspan="4">可以接受☑</td><td colspan="3">不可以接受 □</td></tr>
<tr><td>大气环境防护距离</td><td colspan="7">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td></tr>
<tr><td>污染源年排放量</td><td colspan="2">SO_2（ ）t/a</td><td colspan="2">NO_x（ ）t/a</td><td colspan="2">颗粒物（）t/a</td><td colspan="2">VOC_S（0.005 ）t/a</td></tr>
</table>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	填表人（签字）：	张嘉怡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黄会泉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年产纸制品180吨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年产纸制品180吨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1]										
	建设地点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7号厂房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3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30印刷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4月				
	建设性质	新 建（迁 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2]	C231印刷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3]（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100595	纬度	22.539196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比例	20.00%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江海区顺泉纸品加工部		法人代表	[redacted]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067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2440704MA53YBLX8K		技术负责人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赵岚		联系电话	[redacted]
	通讯地址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工业区第三小组（十八围）自编7号厂房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堡庄大道西10号6幢301室3-320, 321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4]（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5]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⑦排放增减量（吨/年）[5]	排放方式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不排放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
	颗粒物			0.000			0.000	0.000	/
	挥发性有机物			0.005			0.005	0.005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否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否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否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否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